

武陵新見古兵三十六器集錄

張光裕

吳振武

香港中文大學中文系

吉林大學古文字研究室

甲戌(1994)八月，廣州中山大學舉辦紀念容庚先生百年誕辰暨中國古文字學國際學術研討會，光裕特編撰《東周鳥篆文字編》乙書以示對容老之景仰。會議期間，于思泊先生賢婿振武兄見告，吉林大學亦將籌備紀念于省吾教授百年誕辰暨中國古文字學研討會。思泊先生以雙劍謄名重學林，光裕乃即時許諾編寫與兵器有關專書，敬表懷念，並邀振武兄共襄其事。次年，振武兄南訪香江，遂就寒齋目驗所得資料中選取未見著錄古兵三十六器，彙集成編，並擇其要者，爰作考釋。至若圖版部分，蓋因目驗時間既有先後之別，描摹亦工拙互見。然一本傳布之旨，疏漏若此，亦在所不計矣。惜鑑於篇幅略短，未足成冊，謹以專文發表，以誌永思。

本文以「武陵」題耑者，蓋緣於乙亥(1995)暮春，光裕喜於友人處易得武陵王戈乙品(即篇中第11號)。遂以名篇，既用識金石奇緣，亦盼能自得於桃源之樂云耳。

1. 吳王夫差劍九(10字)

釋文：攻〔句〕敵〔吳〕王夫差

自乍〔作〕其元用。

劍長51公分，寬52公分，薄格、圓莖無箍。劍身平素三分之一以上佈有鏽斑。近格處有銘文兩行十字，鑄款。現藏香江。

2. 吳王夫差劍十(10字)

釋文：攻〔句〕敵〔吳〕王夫差

自乍〔作〕其元用。

劍長50公分，寬52公分，厚格作倒凹字形，圓莖上有箍兩道，劍身飾黑色菱形暗紋，劍格正背緣松石，小部分經已脫落。近格處，銘文兩行十字，鑄款，部分字口缺損。現藏臺灣。

3. 吳王夫差劍十一(10字)

釋文：攻〔句〕敵〔吳〕王夫差

自乍〔作〕其元用。

劍長50公分，寬4.8公分，薄格、圓莖無箍。劍身平素，附漆木劍鞘，保存完好。近格處銘文兩行十字，鑄款。現藏香江。按前此所見吳王夫差劍已有八把：

劍一：攻敵王夫差自乍其元用。

長58.4公分，寬4.9公分。《雙劍詒古器物圖錄》卷上四一。現藏中國歷史博物館。

劍二：攻敵王夫差自乍其元用。

長59.1公分，寬5公分。《河南輝縣發現吳王夫差銅劍》，《文物》1976年第11期。現藏百泉文物保管所（？）。

劍三：攻敵王夫差自乍其元用。

長37公分，寬3.5公分。襄陽蔡坡十二號出土。《文物》1976年第11期。現藏湖北襄陽（？）。

劍四：攻敵王夫差自乍其元用。

長48.8公分，寬42公分。洛陽CIM3352出土。《文物》1992年第3期。現藏河南洛陽（？）。

劍五：攻敵王夫差自乍其元用。

長62.8公分，寬5.8公分。現藏山東省博物館。

劍六：攻敵王夫差自乍其元用。

長60公分，寬5公分。1991年4月山東鄒縣發現。《文物》1993年第8期。現藏鄒縣文物保管所。

劍七：攻敵王夫差自乍其元用。

《東南文化》1990年第4期，《吳越徐舒金文集釋》頁140著錄。現藏天津市藝術博物館。

劍八：攻敵王夫差自乍其元用。

臺北古越閣王氏藏。

有實物可資參考之吳王夫差劍合此三劍共計十一把，諸劍銘文皆兩行十字，惟字形則稍異，其中「元」字作「𠄎」、「兀」、「𠄎」及「𠄎」諸形，與「兀」字古文相近，疑或涉上「其」字而誤。「差」字亦有多種寫法，對古文字研究有一定參考價值。另美國福格美術博物館藏吳王夫差劍亦兩行十字，¹ 惟字可疑，可暫不論。

¹ 巴納、張光裕：《中日歐美澳紐所見所拓所募金文集編》（臺北：藝文印書館，1978年），6.490號著錄。

4. 越王者旨於賜劍八（8字）

釋文：戊〔越〕王戊〔越〕王者旨於賜。

5. 越王者旨於賜劍九（8字）

釋文：戊〔越〕王戊〔越〕王者旨於賜。

以上兩劍，劍身平素，皆極鋒利，劍格前後各有銘文四字，劍八之劍格及劍籬仍殘存部分綠松石。按張光裕著《東周鳥篆文字編》收錄越王者旨於賜劍七把，合此二把及甫由浙江博物館自港購回之越王者旨於賜劍（見《文物》1996年第4期報導），共計十把。其中以浙江博物館所藏者最為精美，稱為國寶，可當之無愧。

6. 憲狐戈（2字）

釋文：鄴〔憲〕郟〔狐〕。

戈銘「鄴」字所从之「鄴」即「𨾏」（𨾏）字所从之「𨾏」，由「單」字所變（參《金文編》頁950-60「𨾏」、「獸」及頁825「戰」字條）。「鄴郟」乃地名，故字从「邑」作。《史記·周本紀》：「秦取九鼎寶器，而遷西周公於憲狐。」戈銘「鄴郟」應即「憲狐」，地在今河南省臨汝縣西北四十里，戰國時屬韓。

7. 公鑄戈（3字）

釋文：□□□公鑄〔鋁〕戈。

戈內有鑲空獸形圖案，四周並圍飾貝紋。另戈援靠內處又有外突形，圈中又有對稱紋飾，花紋設計別具匠心，至可寶貴。胡上銘文殘存三字，「鑄」字自文例言，應讀作金屬名稱之「鋁」。金文中「鋁」或書作「呂」、「鑄」、「膚」、「盧」。²

8. 伯烏戈（4字）

釋文：白〔伯〕烏之用。

戈內殘斷，援上銘文四字。信陽楚簡207號有𠄎字，朱德熙、裘錫圭釋為「烏」。³戈銘「烏」字據此釋定。

² 參閱李家浩：〈攻五王光韓劍與虞王光超戈〉，《古文字研究》第十七輯（1989年），頁138-46；黃錫全：〈「夫鋁」戈銘新考〉，《故宮學術季刊》十三卷第一期（1995年），頁63-74。

³ 朱德熙、裘錫圭：〈信陽楚簡考釋（五篇）〉，《考古學報》1973年第1期（1973年6月），頁126-27。

9. 曲陔伯徒戈（5字）

釋文：曲陔伯徒戈。

胡上銘文五字，「𠃉」即「曲」，⁴字與「十一年令少曲慎泉戈」（本篇第25號著錄）及「曲堤涿〔渠〕璽」⁵之「曲」字寫法相同。曲，《說文》古文作𠃉，曾子旂鼎「惠于刺曲」字作「𠃉」，⁶可互為印證。是戈傳出自山西，「曲陔」未知與「曲沃」一地有無關係。現藏美國紐約。

10. 楚固戈（5字）

釋文：楚固之行戈。

胡上銘文五字，戈銘「之」字作「𠃉」，多一羨畫，極罕見。

11. 武陵王戈（5字）

釋文：武陞〔陵〕之王戈。

戈銘「陞」（陵）字與古文字中已知之「陵」（或「陞」）寫法稍異，然讀為「武陵」應可確信。是戈坑口黝黑，中泛原銅色，傳為湖北荊州所出，湖北於戰國屬楚地。「武陵」一名，據《史記·秦本紀》記載，秦昭襄王三十年伐楚，取巫、黔及江南地，置黔中郡。及漢高祖割黔中故治為武陵部，治所在義陵縣，即今湖南省澧浦縣南。另西漢有武陵縣，治所在今湖北省竹山縣西北。本戈所指「武陵」宜與前者有關。今由戈銘可推知漢高祖以前已有「武陵」之稱。可補古方志所未備。現藏雪齋。

12. 窳王戈（4字）

釋文：窳之王戠〔戟〕。

1989年10月見於古肆，當時曾見另一戈，同銘，現藏古越閣，⁷可與本戈同觀。戈銘「窳」字所从之「窳」即「塞」、「寒」等字所从之「宀」，今據《說文》隸定作「窳」。湖北枝江曾出土窳國銅器，于豪亮先生認為「窳」應讀作息國之

⁴ 詳吳振武：〈談戰國貨幣銘文中的「曲」字〉，《中國錢幣》1993年第2期（1993年2月），頁16-21；吳振武：〈古璽合文考（八）少曲〉，《古文字研究》第十七輯（1989年），頁274-75。

⁵ 曹錦炎：《古璽通論》（上海：上海書畫出版社，1996年），頁166，圖244。

⁶ 馬承源：〈記上海博物館新收集的青銅器〉，《文物》1964年第7期（1964年7月），頁10-19。

⁷ 王振華：《商周青銅兵器》（臺北：古越閣，1993年），圖13。

「息」（《說文》作「郟」）。⁸ 惟湖北隨縣亦曾出土郟子行盆（「郟子行自作鈹盆，永寶用之」），⁹ 于說或可議。

13. 冒王之子戈（11字）

釋文：冒王之子□□□自𠄎(造)用戈。

內上銘文兩行十一字。戈銘倒數第三字，左从「棗」（右邊所从不詳），依文例，當讀作「造」。山西長治分水嶺14號戰國墓出土宜乘戈，銘云：「宜乘之棗戟」，¹⁰ 戟上一字唐蘭先生釋作「棗」。¹¹ 另1952年山西省垣曲縣發現之「韓鍾之鑠〔鑠〕劍」錯金五字，劍上一字，張頴先生以為「實乃鋒刃銳利和壯于殺傷的意思」。¹² 然衡諸冒王之子戈及宜乘戈銘與劍銘用例相當，又中山王響鼎銘云：「暴弃寡人」，首字朱德熙、裘錫圭釋為「早」（从日棗聲）。¹³ 可知「𠄎」、「棗」、「鑠」三字在上舉兵器銘文中均應讀作「造」。

14. 武王之孫戈（10字）

釋文：武王之孫白〔伯〕□邛之用戣〔戟〕。

是戈通長26.9厘米，援長19.4厘米，胡長12.7厘米。胡上銘文兩行，首行武字與王字相隔一字位，武字左旁雖有鏽掩，然細審似無鑄銘痕跡。按「戟」字於戈銘中有多种寫法，本戈銘最後一字从戈从戣，即其中一種，字與王孫誥之行戟¹⁴之「戣」寫法相當，倘據字形戣、戣，應可隸定為「建」，「建」、「戟」同屬見母，按理「戣」字所从之「建」，當屬聲旁，然根據曾侯乙墓出土曾侯邛之行戟銘作「戣」（《曾侯乙墓》，頁280），疑即「死」字，象人跪坐手持物形，曾侯乙之用戟（《曾侯乙墓》，頁267）銘作戣，雖為鳥篆，似仍可見戣、戣兩者之關係。至若曾侯乙之用戟（《曾侯乙墓》，頁277）字又簡作戣，曾侯乙墓竹簡亦有戣（簡2）、戣（簡62）諸形；亦有从金之「戣」（陳右戟，《三代》20.8）。凡

⁸ 《于豪亮學術文存》（北京：中華書局，1985年），頁62-64。

⁹ 黃錫全：《湖北出土商周文字輯證》（武昌：武漢大學出版社，1992年），圖版肆柒·九九。

¹⁰ 山西省文物管理委員會：〈山西長治市分水嶺古墓的清理〉，《考古學報》1957年第1期（1957年3月），頁114，圖九；五省出土重要文物展覽籌備委員會：《五省出土重要文物展覽圖錄》（北京：文物出版社，1958年），圖版六一·1。

¹¹ 唐蘭：《五省出土重要文物展覽圖錄·序言》，頁1-11。

¹² 張頴：〈韓鍾鑠劍考釋〉，《古文字研究》第五輯（1981年1月），頁89-95。

¹³ 朱德熙、裘錫圭：〈平山中山王墓銅器銘文的初步研究〉，《文物》1979年第1期（1979年1月），頁42-52。

¹⁴ 河南省丹江庫區文物發掘隊：〈河南省浙川縣下寺春秋楚墓〉，《文物》1980年第10期（1980年10月），頁13-20；《浙川下寺春秋楚墓》（北京：文物出版社，1991年），頁187。

此皆可見「𠄎」實乃「𠄎」形之訛變。由上引𠄎（曾侯郟之行戟），並配合本銘「𠄎」比觀，亦可推見「𠄎」字變化之痕跡，其中「𠄎」形應是跪坐人物之子遺。至若其他戟銘从戈从彡作𠄎（左造戟，《文物》1995.7）、𠄎（平阿左造徒戟，《文物》1979.4，頁25）、𠄎（鸞翟戟，《文物》1994.1）、𠄎（陳咍戟，《錄遺》578）等形，則更省「𠄎」形而已；𠄎（新昭戈，《文物》1962.11）、𠄎（襄城令戈，本篇32著錄）二者將彡、戈合書，更是別出心裁。由上引錄多種戟字寫法，似可劃分三類，有从建从戈之「𠄎」；有从𠄎从戈之「𠄎」；更有从彡从戈之「𠄎」。由於建、彡、戟，同屬見母，「𠄎」、「𠄎」更是同音，倘將建、𠄎、彡視爲戟字聲旁，固無可非議，然就字形演變觀察，其始以人跪坐手持戈戟之形作爲偏旁，除取其聲外，或許仍有其本身寓意所在。金文中有𠄎（丁未角）、𠄎（縣改簋）、𠄎（段簋）、𠄎（夙尊）諸字，則更清楚表示爲跪坐持戈形，「𠄎」字或可據上推論逕讀爲「戟」。本銘戟字，吳振武則以爲實从「戈」从「耒〔丰〕」从「𠄎」，同樣寫法之「戟」亦見於曾侯乙墓所出兵器，「耒」乃「丰」（古拜切，見母月部）之異寫；「𠄎」即《說文》中所見之「𠄎」字（居月切，見母月部），「戟」字作「𠄎」者是从「戈」「丰」聲；作「𠄎」、「𠄎」者則是又加聲符「𠄎」，有如金文「福」字或作「𠄎」（《金文編》，頁9），於本从「示」「𠄎」聲之「福」上又加注聲符「北」。謹備錄於此。

15. 呂王之孫戈（7字）

釋文：呂王之孫𠄎〔聰〕之用。

戈通長25厘米，援長17.8厘米，援寬36厘米，胡長10.7厘米。是戈長援三穿，援呈圭形，內與援基本平直，內中有長方形穿孔，內尾下有缺角，形制與春秋楚墓出土之王孫誥戟、王子午戟及柶戈¹⁵等相同，當爲同時期器。胡上銘文兩行，「呂王」二字合文，與《三代》12.12.2呂王壺之「呂王」二字作合文相同；另《三代》5.30.1有呂王鬲，「呂王」二字分書。呂爲姜姓，傳爲四嶽之後，虞夏之際，初封于呂，故地在今河南南陽西。《史記·齊太公世家》集解引徐廣：「呂在南陽城西。」索隱引《地理志》：「申在南陽宛縣，申伯國也，呂亦在宛縣之西也。」《左傳·成公七年》：「楚圍宋之役，師還，子重請取申、呂以爲賞田，王許之。」當時申、呂似已爲楚所滅，而申、呂二邑並提，兩地必相距不遠，故呂「在宛縣之西」說似可從。戈銘稱「呂王之孫」或僅指呂王之裔孫，不一定指祖孫之關係，呂王之孫名「𠄎」，字又曾見楚簡佚書，簡文讀作「聰」，疑此亦當讀爲「聰」。河南淅川下寺楚墓出土黻鏞銘云：「余呂王之孫，楚城〔成〕王之盟僕。」¹⁶亦自稱爲呂王之後，可與戈銘互爲補充。

¹⁵ 《淅川下寺春秋楚墓》，頁186-87。

¹⁶ 同上注，頁264。

16. 君用戈（2字）

釋文：君用。

是戈通體青光閃爍，內前後及援脊皆飾華綳錯金紋飾。胡上錯金鳥篆「君用」二字，益顯其貴重不凡。現藏臺灣。

17. 玄繆柴鋁戈（6字）

釋文：玄繆〔繆〕柴〔盧〕鋁之用。

是戈通體鏽蝕嚴重，差幸胡及援上鑄款鳥篆六字仍可得見。《東周鳥篆文字編》頁155-61收錄玄繆戈（三）至（九）七器，銘文與此相當。另有「玄繆之用」戈，銘錯金四字，¹⁷ 亦可取與並觀。「玄繆柴鋁」之釋讀，可參考李家浩文。¹⁸

18. 蔡侯申戈（6字）

釋文：布〔蔡〕侯〔申〕之用戈。

此戈銘文字體與1980年安徽省霍山縣出土之蔡侯申戈¹⁹ 極為接近。惟兩戈銘文行款各異。戈銘「」字與1955年安徽壽縣蔡侯墓所出銅器之「」字比較，省略一「」旁。²⁰ 蔡侯墓已經學者考定即蔡昭侯申。²¹

19. 燕王戎人戈（7字）

釋文：鄆〔燕〕王戎人乍〔作〕王萃。

戈通長25.7厘米，援長16厘米，胡長15.3厘米，內部三面皆有刃，銘刻款，細審可見字坑間有連續鑿刻圓點。類此連續刀痕又見本編32號「襄城令戈」，上海博物館藏商鞅方升「大良造」銘文刻法亦完全一致。²² 鄆王即燕王，燕王戎人，有以為即文獻中之燕惠王，²³ 然學者間迄無定論。燕下都遺址曾出土燕王人戈三十五件，²⁴ 合本戈共三十六器。另《三代》20.37.1-2，亦著錄燕王戎人矛二器。

¹⁷ 李西興：《陝西青銅器》（西安：陝西人民美術出版社，1994年），圖252。

¹⁸ 參閱李家浩：〈攻五王光韓劍與虞王光超戈〉；黃錫全：〈「夫鋁」戈銘新考〉。

¹⁹ 王步毅：〈安徽霍山縣出土吳蔡兵器和車馬器〉，《文物》1986年第3期（1986年3月），頁45，圖五、六。

²⁰ 參容庚（編著）、張振林、馬國權（纂補）：《金文編》（北京：中華書局，1985年），頁279。

²¹ 參裘錫圭：《古文字論集》（北京：中華書局，1992年），頁422-28。

²² 參馬承源：〈晉侯編鐘〉，《上海博物館集刊》第七期（1996年9月），頁1-2。

²³ 石永士：〈鄆王銅兵器研究〉，載《中國考古學會第四次年會論文集》（北京：文物出版社，1985年），頁98-107。

²⁴ 河北省文物管理處：〈燕下都第23號遺址出土一批銅戈〉，《文物》1982年第8期（1982年8月），頁42-50。

20. 邗王是堃戈（8字）

釋文：正：邗王是堃

背：乍〔作〕爲元用。

同銘戈又見於于省吾《商周金文錄遺》569，今藏北京故宮博物院。董楚平《吳越徐舒金文集釋》頁87錄有照片，形制花紋亦與本戈完全一致。邗，古國名，後屬吳，故古籍中吳亦稱「干」，金文則稱「邗」（趙孟疥壺）。戈銘「邗王」舊以爲即吳王，然從戈銘人名考證看，似未能遽爾論定。²⁵ 戈銘「是」後一字舊釋「堃」（野），或可議，今暫仍按原形隸定。按1995年11月至1996年3月間，先後曾見同銘戈六件，形制花紋亦差約相同，然銘既類刻款，力弱，字形亦異於常制，「爲」字皆書作「𠄎」，細審知器銘俱僞，惟其中兩器，僞鑄制作精良，稍有不慎，即易爲估人所欺。

21. 壬午吉日戈（17字）

釋文：正：壬午吉日，乍〔作〕爲王用□； 盞：□君

背：壽女〔汝〕，□慮〔吾〕； 盞：台〔以〕兼〔永〕。

22. 十四年戈（存7字）

釋文：十四年，陽…… 帀〔師〕嘗治……。

23. □陽邑令戈（存10字）。

釋文：□陽邑命〔令〕……左工 帀〔師〕戎治畫。

24. 十二年□陽令戈（14字）

釋文：十二年，□陽命〔令〕□穿工 帀〔師〕樂休冶□。

25. 令少曲慎泉戈（14字）

釋文：十一年，命〔令〕少曲慎泉工 帀〔師〕□□冶鵠。

戈銘「少曲」二字，原作合文，且有合文符號，從此類兵器銘文所見格式考察，「少曲」應在「命〔令〕」字之前；「慎泉」乃少曲令之姓名。《巖窟吉金圖錄》頁42著錄十二年少曲令戈，「少曲」二字亦作合文，寫法與本戈同。「少曲」屬韓地，除見於上引兵器銘文外，猶見於空首布、睡虎地秦簡《編年記》及《史記·范

²⁵ 董楚平：《吳越徐舒金文集釋》（杭州：浙江古籍出版社，1992年），頁87-88。

睢傳》。其地在今河南濟源東北少水彎曲處。然古壘及漢印亦有複姓「少曲」者。另新出十一年皋落戈²⁶銘稱「少曲𠄎」，該「少曲」則以邑爲氏，²⁷故戈銘「命〔令〕少曲慎𠄎」之「少曲」亦可視作複姓。若然，戈銘之「命〔令〕」爲何地之令則費思量矣！《商周金文錄遺》579號戈銘云：「四年，命〔令〕𠄎〔韓〕𠄎，宜陽，工𠄎〔師〕𠄎〔播〕𠄎，冶𠄎。」地名「宜陽」，即刻於「令韓𠄎」之後，²⁸可資參考。戈銘「慎」字寫法與《說文》「慎」字古文及邾公華鐘「慎」字²⁹寫法相近；「𠄎」字寫法則與麓伯簋之「𠄎」字³⁰及曾侯乙墓竹簡「𠄎」字³¹寫法相近。

26. 銅鞮右庫戈（4字）

釋文：同（銅）是（鞮）右庫。

地名「同是」亦見於戰國布幣，即《左傳》中之「銅鞮」，其他在今山西沁縣南，春秋時晉平公築宮於此，戰國時屬韓。《左傳·襄公三十一年》：「今銅鞮之宮數里，而諳侯舍於隸人，門不容車，而不可踰越，盜賊公行，而天厲不戒。」又《左傳·成公九年》載，晉人嘗執鄭伯於銅鞮，「秋，鄭伯如晉，人討其貳於楚也，執諸銅鞮。」宋鄧名世《古今姓氏書辨證·一東》下云：「晉羊舌赤食采銅鞮，謂之銅鞮伯華。」自此銅鞮遂爲複姓。

27. 馬雞令戈（存10字）

釋文：……馬雞命（令）事□庫……□冶□。

地名「馬雞」亦見於戰國布幣，地望待考。《陶齋吉金錄》5.38著錄王三年馬雞令史吳戈，十七字，可以參看。

28. 三年闞令戈（存14字）

釋文：三年，闞〔闞〕命〔令〕孫長善□庫工𠄎〔師〕肖〔趙〕楊冶……。

²⁶ 蔡運章、楊海欽：〈十一年皋落戈及其相關問題〉，《考古》1991年第5期（1991年5月），頁413-16。

²⁷ 李家浩：〈十一年皋落戈銘文釋文商榷〉，《考古》1993年第8期（1993年8月），頁758-59。

²⁸ 吳振武：〈東周兵器銘文考釋五篇·三〉，廣州中山大學「紀念容庚先生百年誕辰暨中國古文字學國際學術研討會」論文（1994年）。上引有關「少曲」之古文字資料及討論，詳吳振武：〈談戰國貨幣銘文中的「曲」字〉。

²⁹ 《金文編》，頁714。

³⁰ 同上注，頁499。

³¹ 參考張光裕（主編）：《曾侯乙墓竹簡文字編》（臺北：藝文印書館，1996年），頁52，「𠄎」字條。

29. 九年闕令戈（存14字）

釋文：九年，闕〔闕〕命〔令〕郵鄗上庫工币〔師〕斲治同鄗。

30. □九年闕令戈（存7字）

釋文：□九年，闕〔闕〕命〔令〕……買□針〔鑄〕斲〔戟〕。

28、29、30號之地名「闕」亦見於多種戰國貨幣，舊讀為「闕」可信，其他在今山西省離石縣西，戰國時屬趙。30號戈有「針〔鑄）」字，其寫法獨見於三晉文字，益證其為晉地兵器。

31. 大陰令戈（17字）

釋文：六年，大陰〔陰〕佻〔令〕賈弩上庫工币〔師〕中均〔軍〕痲〔瘡〕治人逢。

地名「大陰〔陰）」亦見於戰國布幣。地在今山西霍縣東南，戰國時先後屬魏、趙。戈銘中工師姓氏「中均」，當與古璽所見之「中勻」氏，³² 同讀作「中軍」。³³

32. 襄城令戈（24字）

釋文：六年，襄〔襄〕城佻〔令〕軫〔韓〕涪司寇〔寇〕歷維右寧〔庫〕工币〔師〕甘〔邯〕丹〔鄆〕錢〔養〕冶疋鈹〔造〕環〔長〕斲〔戟〕刃。

是戈保存完好，內上鑿刻銘文二十四字，皆清晰可見。1994年12月曾見於香江。戈銘「襄城」即「襄城」。「襄城」亦見於戰國布幣，³⁴ 惟寫法稍異，其地在今河南省襄城縣，戰國時屬韓。「戟」字書作「斲」，並自名為「環〔長〕斲〔戟〕刃」。河南新鄭所出韓國戈戟銘文亦見「戟刃」、「戈刀」之稱。另有矛自名為「戟束〔刺）」者，乃裝於戟上之矛，「戟刃」或相對「戟束」而言，是該戟之上宜有「刃」之裝置。

33. 八年丞甬戈（12字）

釋文：正：八年，□□□□丞甬工悍。

背：蜀□。

是戈別有圓形銅套，插置於戈頂部。現藏香江。

³² 羅福頤（主編）：《古璽彙編》（北京：文物出版社，1981年），2707號。

³³ 參吳振武：《古璽姓氏考（複姓十五篇）》，待刊。

³⁴ 見丁福保：《古錢大辭典》（北京：中華書局，1992年），441等號。

34. 十三年上郡守戈（17字）

釋文：十三年，上郡守壽造，漆〔漆〕垣工師乘工更長猗。

是戈經估人去鏽，惟不得其法，已傷其皮殼，差幸銘文完好無缺。現藏香江。別有銘文與本戈基本相同之上郡守戈兩器，一記「十二年」，一器年份殘缺。³⁵ 見於其他著錄之上郡守戈猶有六器。³⁶ 其中一器則記「卅年」，戈內正面三行十七字「四十年，上郡守都〔？〕造，漆工□，丞給，工隸臣家」，背銘「□平周」三字，共二十字。³⁷ 上郡為秦置，治所在今陝西榆林縣。

35. 廿四年戈（14字）

釋文：正：廿四年，□□□丞□庫□工□。

背：葭明。

戈銘「明」字从「目」从「月」，其寫法常見於出土秦漢文字資料。³⁸ 秦曾置葭明縣，治所在今四川省廣元縣西南。

36. 五十年詔事戈（11字）

釋文：正：五十年，詔事宕丞穆工中。

背：冀。

是戈通體有黑光潤，類似玉戈，保存極好，現藏香江。前307年秦武王卒，同年秦昭王嬴稷即位，在位五十六年，乃秦王在位最長者。本戈銘記「五十年」，無疑即秦昭王五十年（前257）所鑄。英國牛津大學亞士摩里博物館藏「卅三年詔事戈」。³⁹ 李學勤嘗定為秦始皇三十三年（前214）鑄器；⁴⁰ 王輝則據該戈形制為長胡三穿，內部有鋒，推論為秦昭王三十三年器。⁴¹ 本戈形制與卅三年詔事戈相若，應屬同時期器，兩戈可互為補證。過去學者因秦王政五年之相邦呂不韋戈有「詔事」刻銘，因以為乃「詔事」之機構最早見於記載者，王輝則因卅三年詔事戈之

³⁵ 王輝：《秦銅器銘文編年集釋》（西安：三秦出版社，1990年），頁50-53，圖三十五、三十六。

³⁶ 李學勤：〈戰國時代的秦國銅器〉，《文物參考資料》1957年第8期（1957年8月），頁40引錄五器。

³⁷ 鄒寶庫：〈釋遼陽出土的一件秦戈銘文〉，《考古》1992年第8期（1992年8月），頁757。

³⁸ 參漢語大字典字形組（編）：《秦漢魏晉篆隸字形表》（成都：四川辭書出版社，1985年），頁463-64。

³⁹ 巴納、張光裕：《中日歐美澳紐所見所拓所摹金文彙編》，876號。

⁴⁰ 李學勤：〈北京揀選青銅器的幾件珍品〉，《文物》1982年第9期（1982年9月），頁44-48。

⁴¹ 王輝：《秦銅器銘文編年集釋》，頁68。

推論，認為「詔吏的設置當始皇即位之前，甚至昭王後期」，⁴² 今由五十年詔事戈銘，或可證成其說。屬昭王世之戈，猶有上引之「卅年上郡守戈」；⁴³ 另有卅四年工師文罍，⁴⁴ 亦為昭王時器。

版權為香港中文大學
中國文化研究所所有
未經批准 不得翻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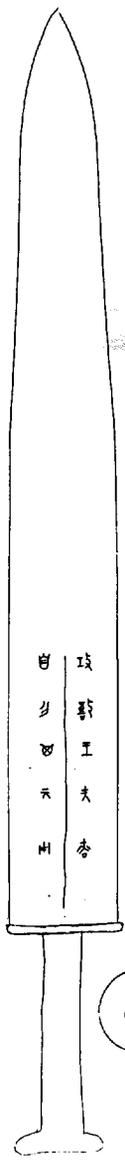
版權為香港中文大學
中國文化研究所所有
未經批准 不得翻印

⁴² 同上注。

⁴³ 鄒寶庫：〈釋遼陽出土的一件秦戈銘文〉，頁757。

⁴⁴ 韓連武：〈卅四年工師文銅罍〉，《中國文物報》1995年7月9日。

版權為香港中文大學
中國文化研究所所有
未經批准 不得翻印



自 王
 其 夫
 元 用
 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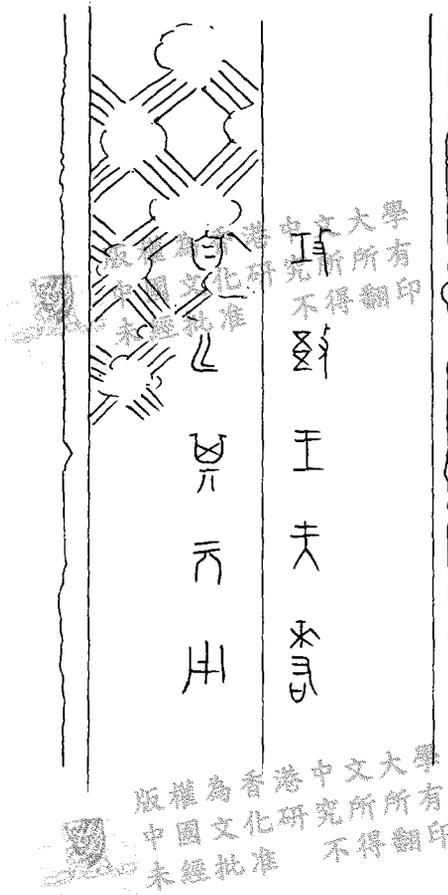
版權為香港中文大學
中國文化研究所所有
未經批准 不得翻印

版權為香港中文大學
中國文化研究所所有
未經批准 不得翻印

1. 吳王夫差劍九（10字）
 釋文：攻〔句〕致〔吳〕王夫差
 自乍〔作〕其元用。

版權為香港中文大學
中國文化研究所所有
未經批准 不得翻印

版權為香港中文大學
中國文化研究所所有
張光裕 吳振武
未經批准 不得翻印



2. 吳王夫差劍十（10字）

釋文：攻〔句〕戮〔吳〕王夫差
自乍〔作〕其元用。

版權為香港中文大學
中國文化研究所所有
張光裕 吳振武
未經批准 不得翻印



自 攻

自 乍 其 元 攻 句 敵 吳

⊗ 工

天 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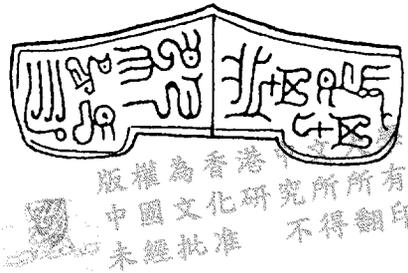
自 乍 其 元 攻 句 敵 吳

3. 吳王夫差劍十一（10字）
釋文：攻〔句〕敵〔吳〕王夫差
自乍〔作〕其元用。

版權為香港中文大學
中國文化研究所所有
未經批准 不得翻印

版權為香港中文大學
中國文化研究所所有
未經批准 不得翻印

張光裕 吳振武



4. 越王者旨於陽劍八(8字)

釋文：戊〔越〕王戊〔越〕王
者旨於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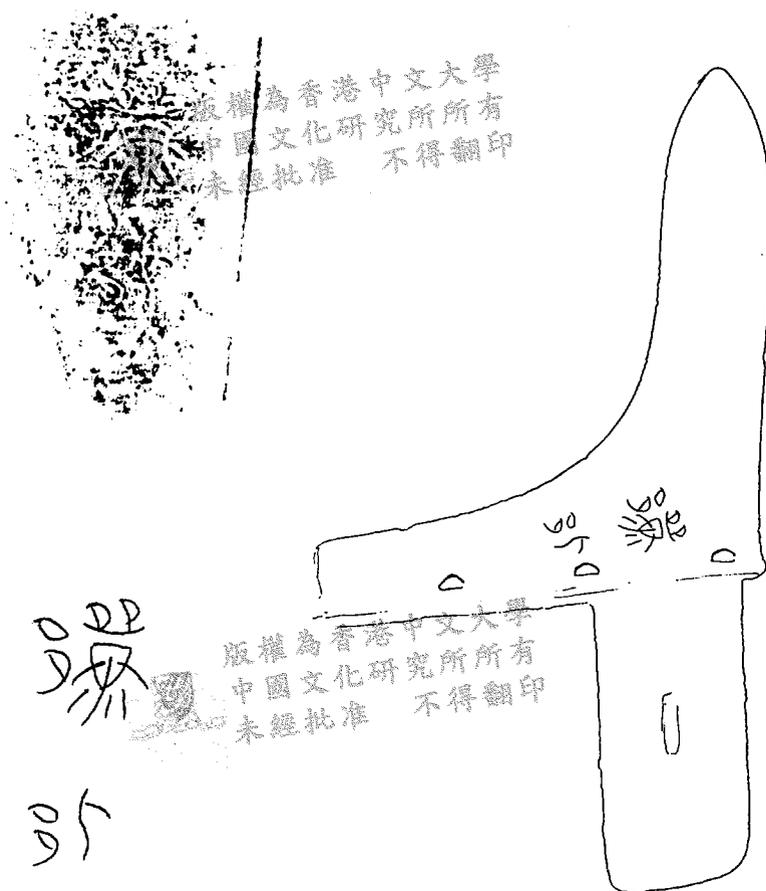
版權為香港中文大學
中國文化研究所所有
未經批准 不得翻印



5. 越王者旨於陽劍九（8字）
釋文：戊〔越〕王戊〔越〕王
者旨於陽。



版權為香港中文大學
中國文化研究所所有
未經批准 不得翻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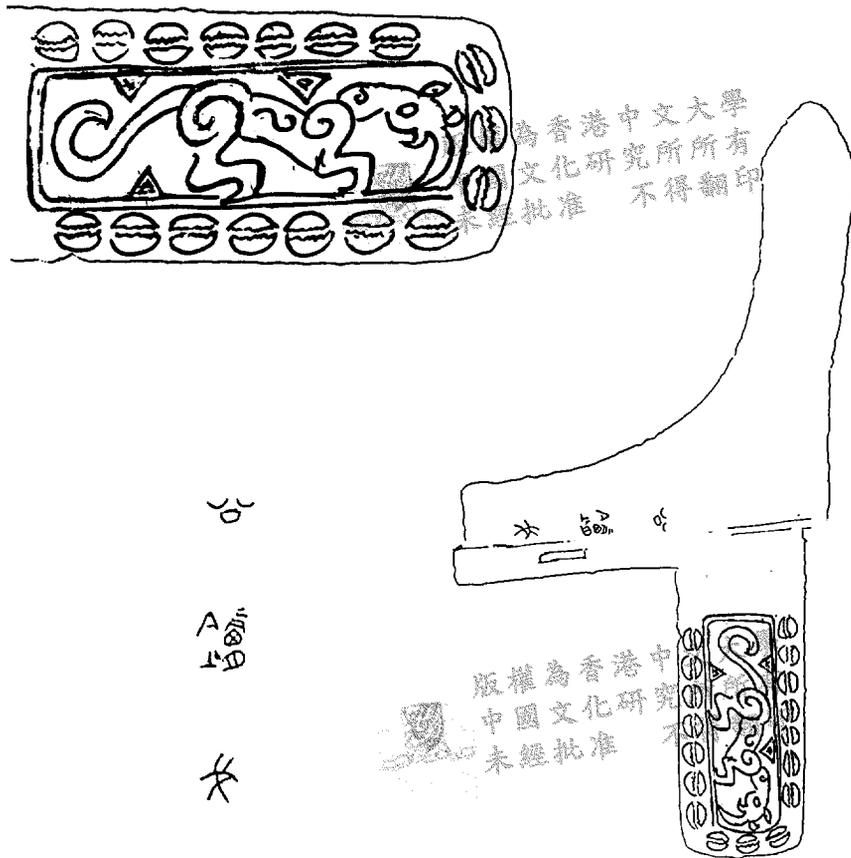


6. 憲狐戈 (2字)

釋文：鄧[憲] 狐[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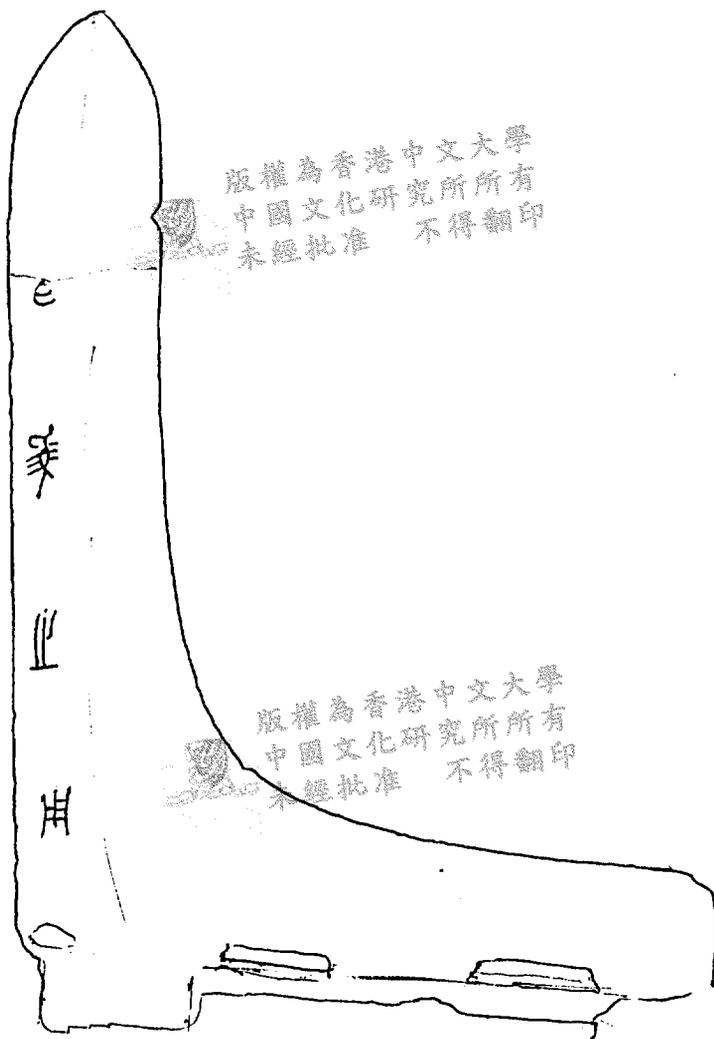
版權為香港中文大學
中國文化研究所所有
未經批准 不得翻印

版權為香港中文大學
中國文化研究所所有
未經批准 不得翻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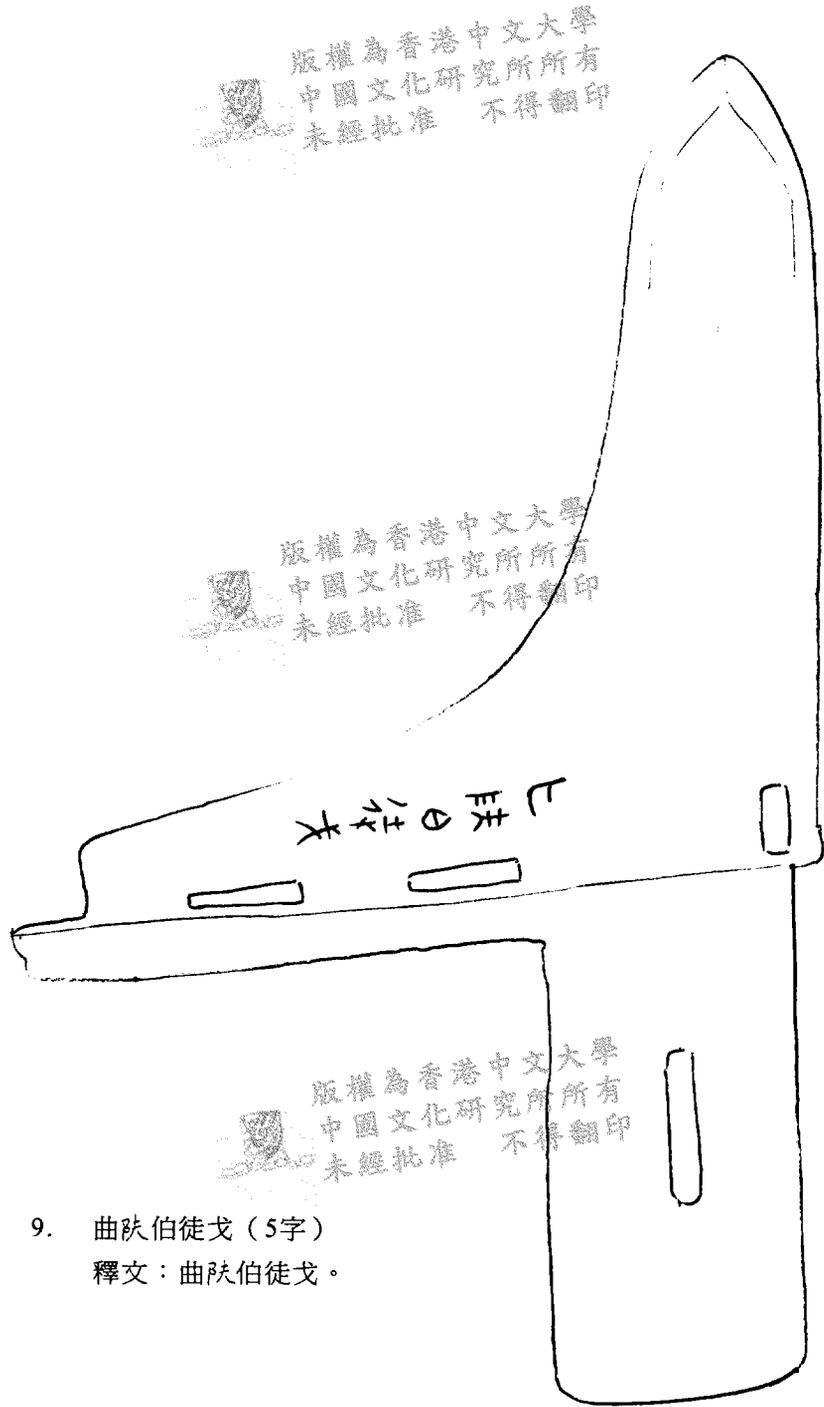


7. 公鏞戈 (存3字)
釋文：□□□公鏞[鉛]戈。

版權為香港中文大學
中國文化研究所所有
未經批准 不得翻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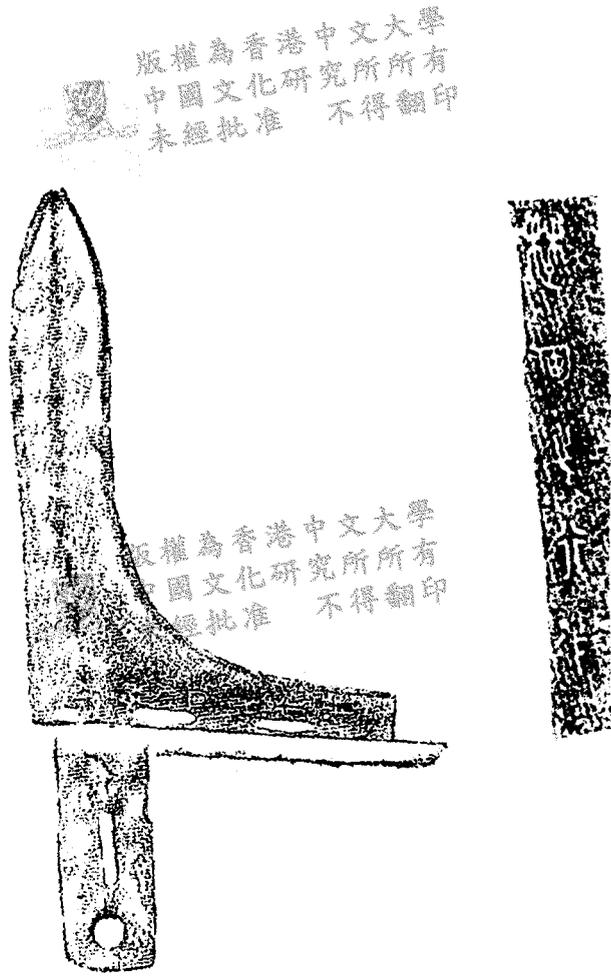


8. 伯鳥戈 (4字) 香港中文大學中國文化研究所所有 未經批准 不得翻印
 釋文：白〔伯〕鳥之用。



9. 曲陟伯徒戈（5字）
釋文：曲陟伯徒戈。

版權為香港中文大學
中國文化研究所所有
未經批准 不得翻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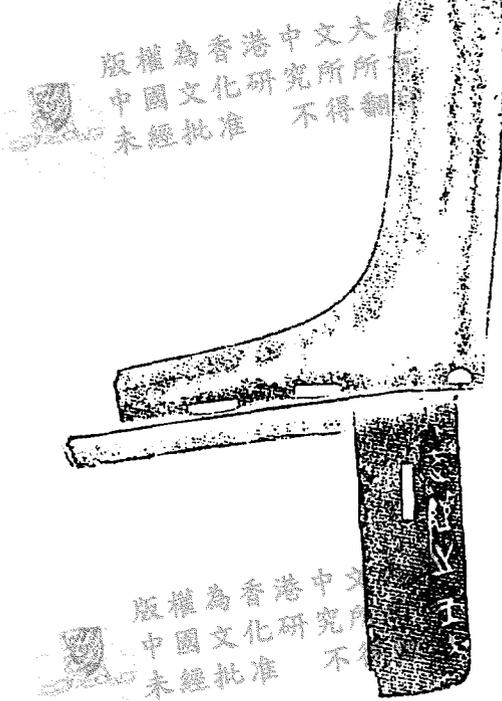


10. 楚固戈 (5字)

釋文：楚固之行戈。
 版權為香港中文大學 中國文化研究所所有 未經批准 不得翻印

版權為香港中文大學 中國文化研究所所有 未經批准 不得翻印

版權為香港中文大學
中國文化研究所所有
未經批准 不得翻印



11. 武陵王戈（5字）
釋文：武陵〔陵〕之王戈。

版權為香港中文大學
中國文化研究所所有
未經批准 不得翻印

版權為香港中文大學
中國文化研究所所有
未經批准 不得翻印



版權為香港中文大學
中國文化研究所所有
未經批准 不得翻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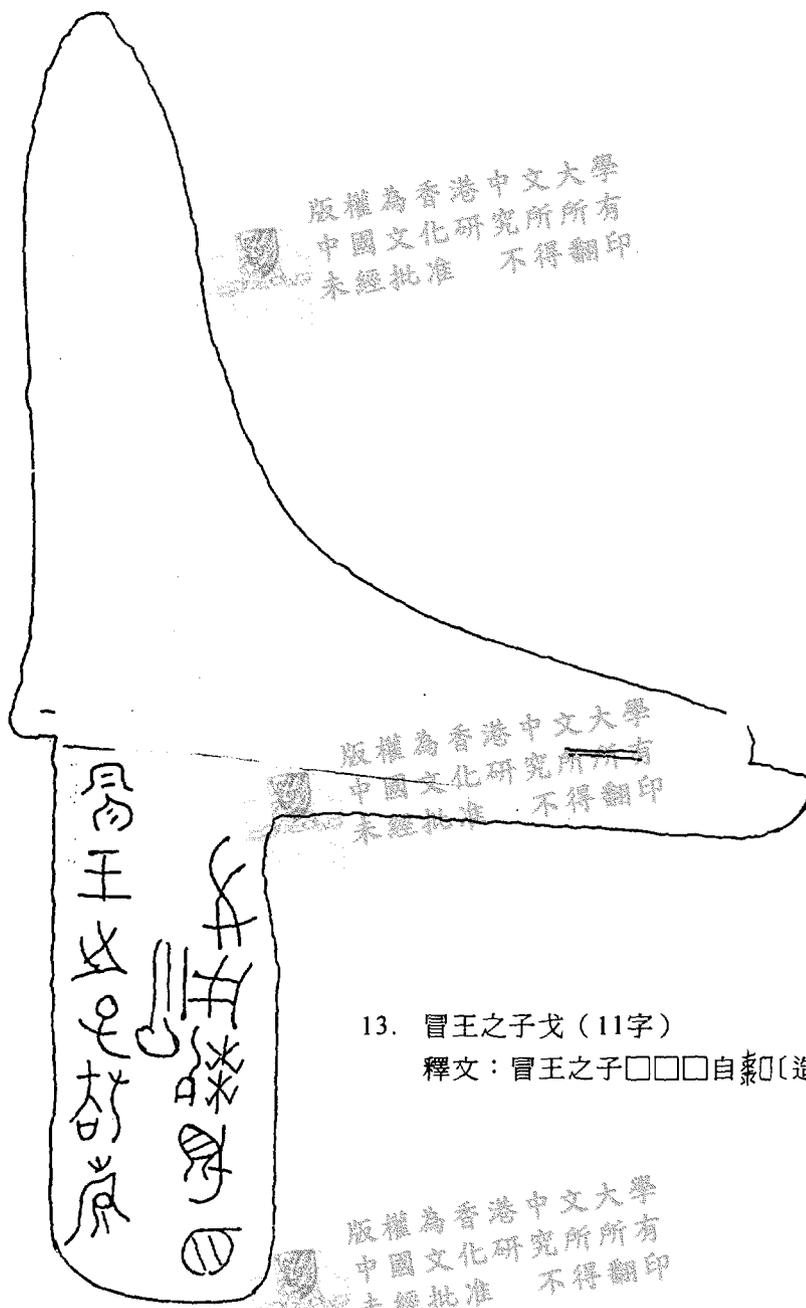
版權為香港中文大學
中國文化研究所所有
未經批准 不得翻印

12. 鄧王戈 (4字)

釋文：鄧之王戎〔戟〕。

版權為香港中文大學
中國文化研究所所有
未經批准 不得翻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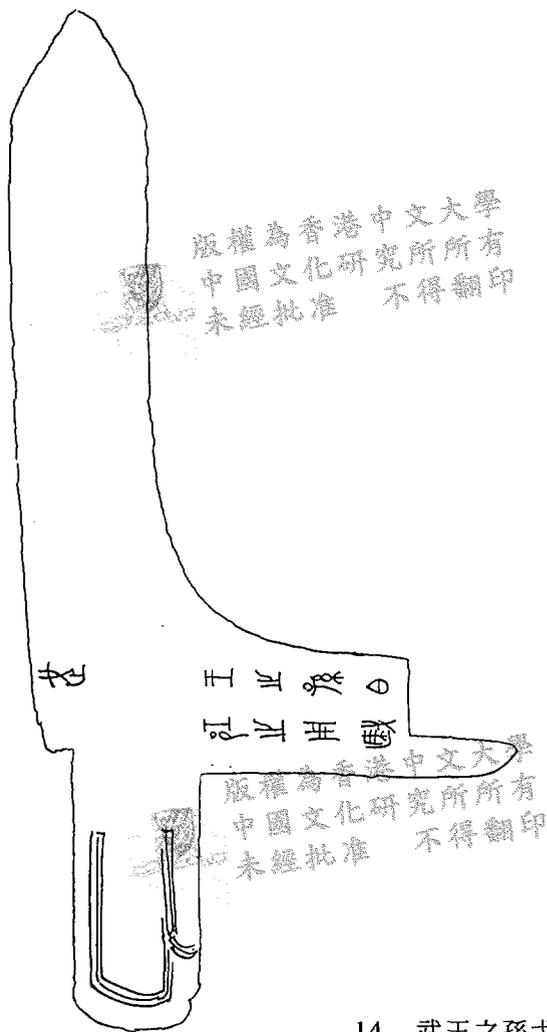
版權為香港中文大學
中國文化研究所所有
未經批准 不得翻印



13. 冒王之子戈 (11字)

釋文：冒王之子□□□自自造用戈。

版權為香港中文大學
中國文化研究所所有
未經批准 不得翻印
張光裕 吳振武



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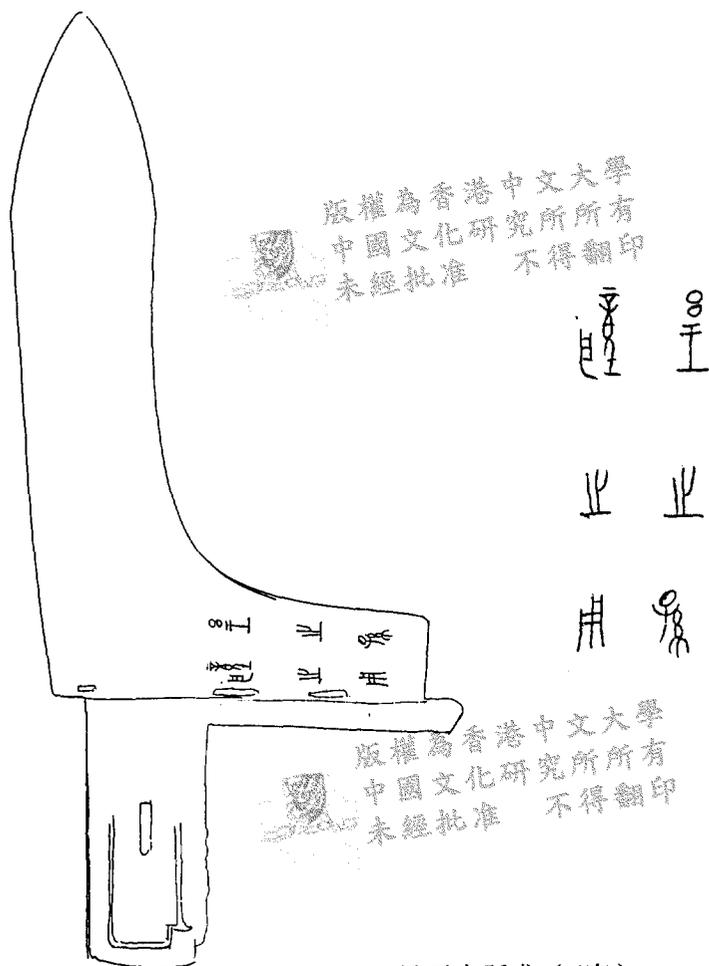
王	伯
孫	白
用	戡
戡	戡

14. 武王之孫戈 (10字)

釋文：武王之孫白〔伯〕

□ 邛之用戡〔戟〕。

版權為香港中文大學
中國文化研究所所有
未經批准 不得翻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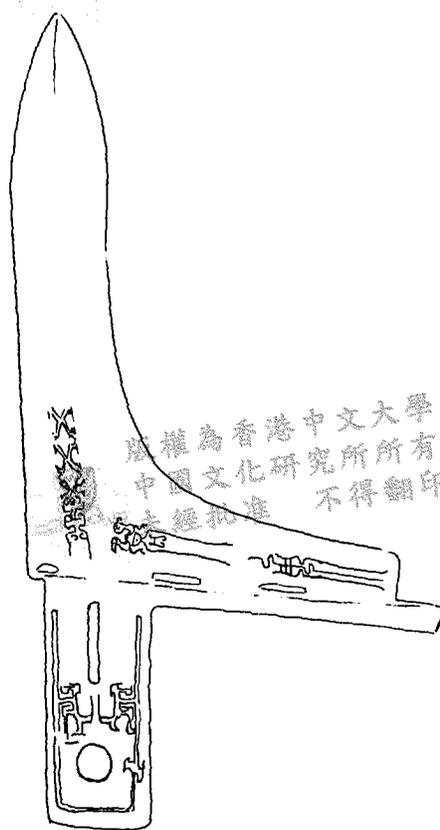
15. 呂王之孫戈 (7字)

釋文：呂王之孫

聃〔聰〕之用。

版權為香港中文大學
中國文化研究所所有
未經批准 不得翻印

版權為香港中文大學
中國文化研究所所有
未經批准 不得翻印



版權為香港中文大學
中國文化研究所所有
未經批准 不得翻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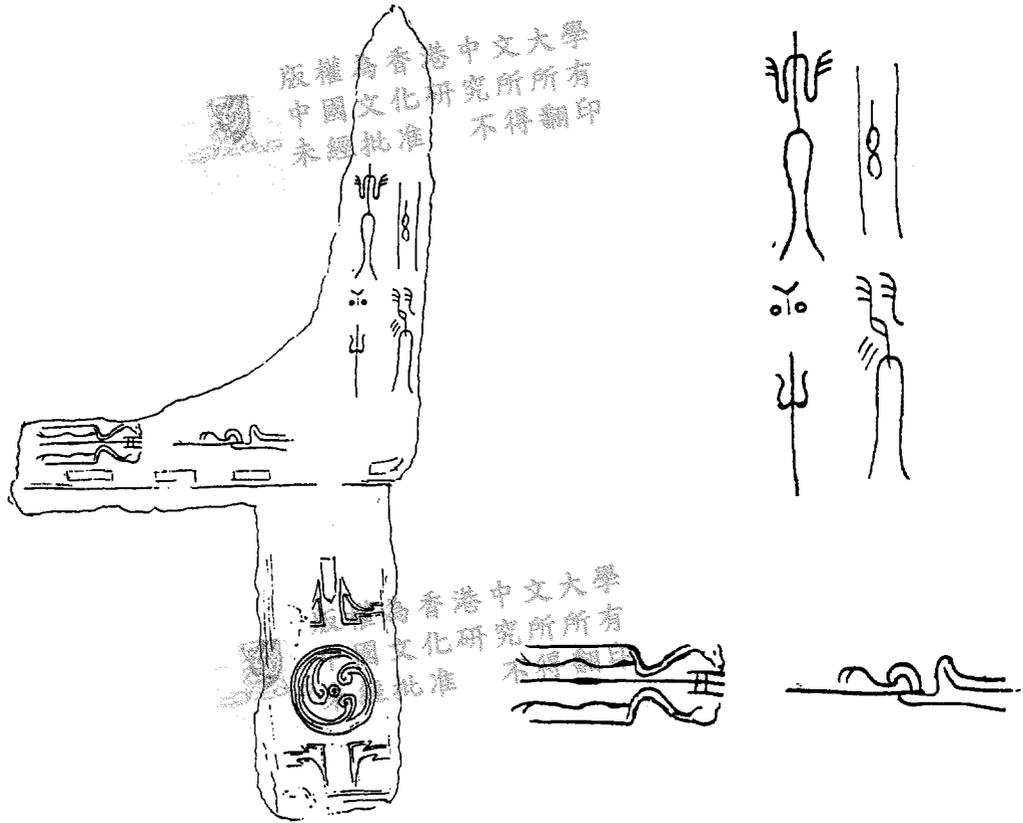


版權為香港中文大學
中國文化研究所所有
未經批准 不得翻印

16. 君用戈 (2字)

釋文：君用。

版權為香港中文大學
中國文化研究所所有
未經批准 不得翻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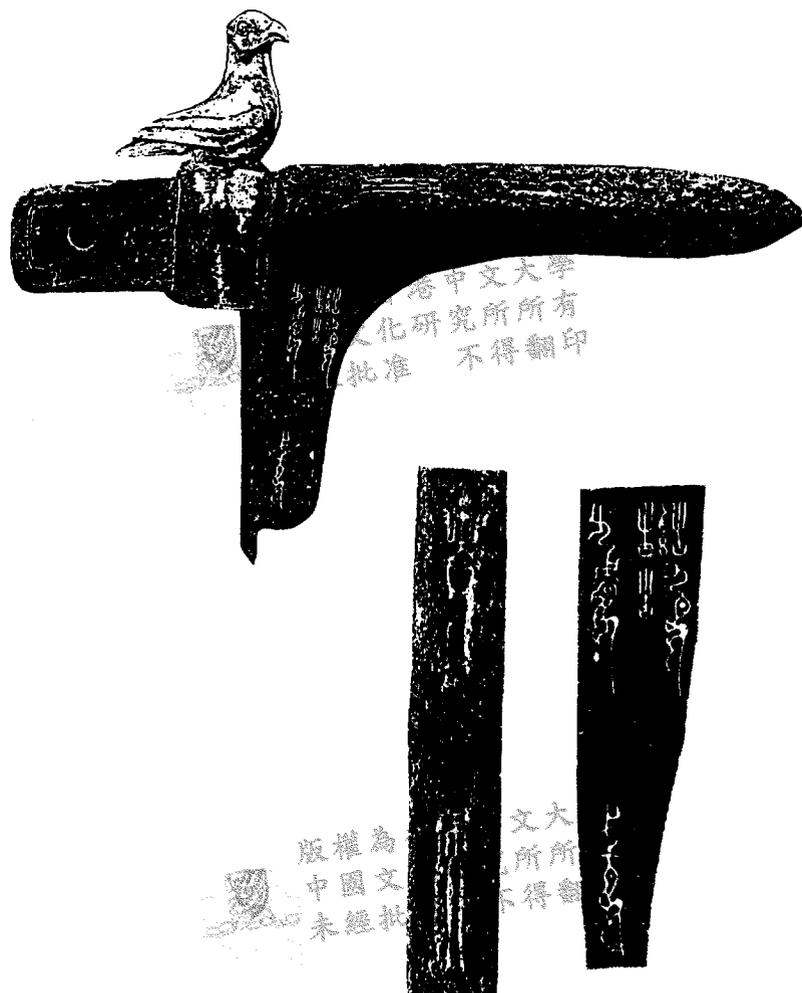


17. 玄鏐興鋁戈 (6字)

釋文：玄鏐〔鏐〕興〔盧〕鋁之用。

版權為香港中文大學
中國文化研究所所有
未經批准 不得翻印

版權為香港中文大學
中國文化研究所所有
張光裕 吳振武
未經批准 不得翻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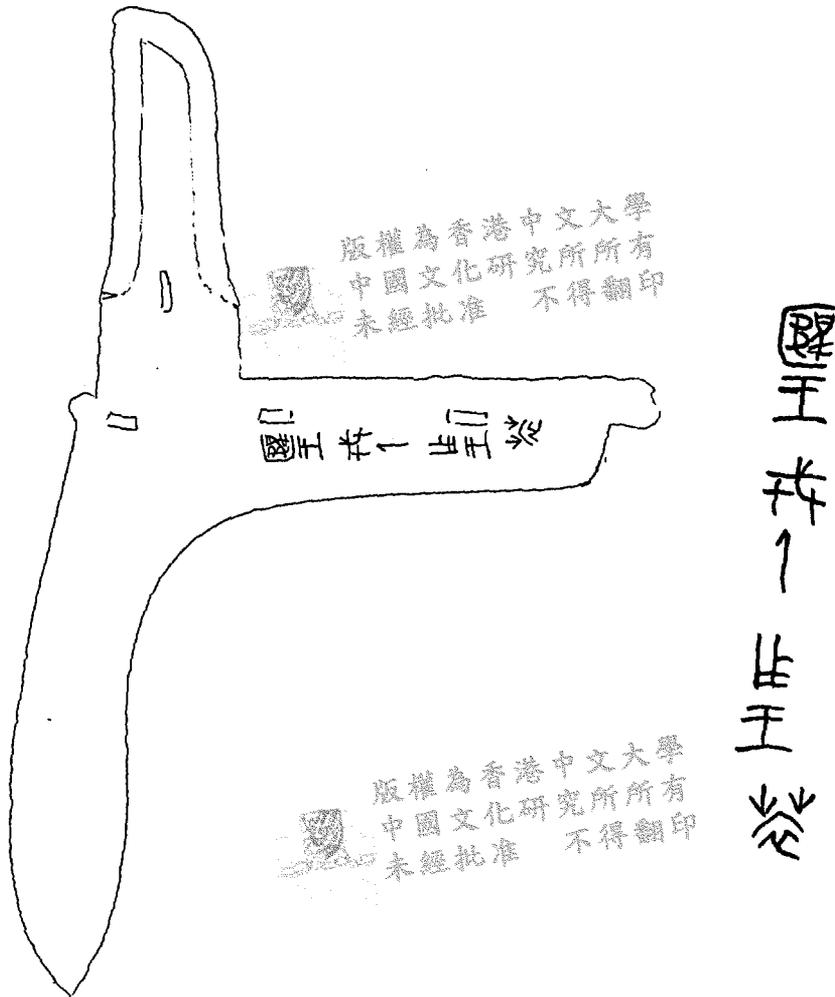


18. 蔡侯申戈 (6字)

釋文：弅[蔡]侯[申]之用戈。

版權為香港中文大學
中國文化研究所所有
未經批准 不得翻印

版權為香港中文大學
中國文化研究所所有
未經批准 不得翻印
武陵新見古兵三十六器集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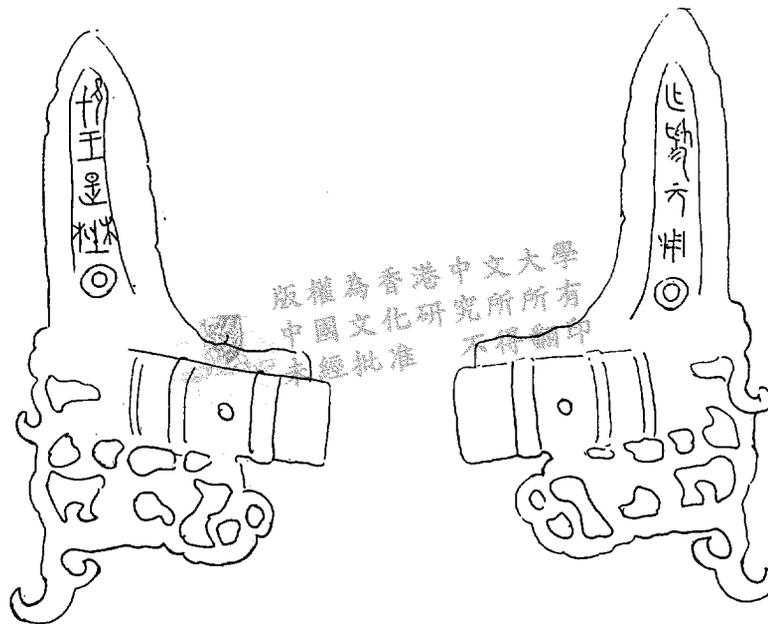


19. 燕王戎人戈 (7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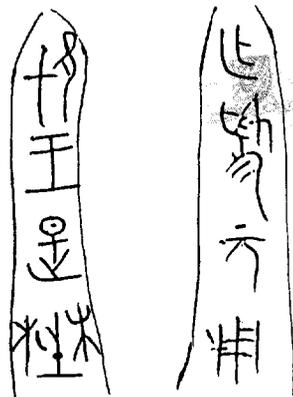
釋文：王〔燕〕戎人乍〔作〕王萃。

版權為香港中文大學
中國文化研究所所有
未經批准 不得翻印

版權為香港中文大學
中國文化研究所所有
張光裕 吳振武
未經批准 不得翻印



版權為香港中文大學
中國文化研究所所有
未經批准 不得翻印



版權為香港中文大學
中國文化研究所所有
未經批准 不得翻印

20. 邗王是楚戈 (8字)

釋文：正：邗王是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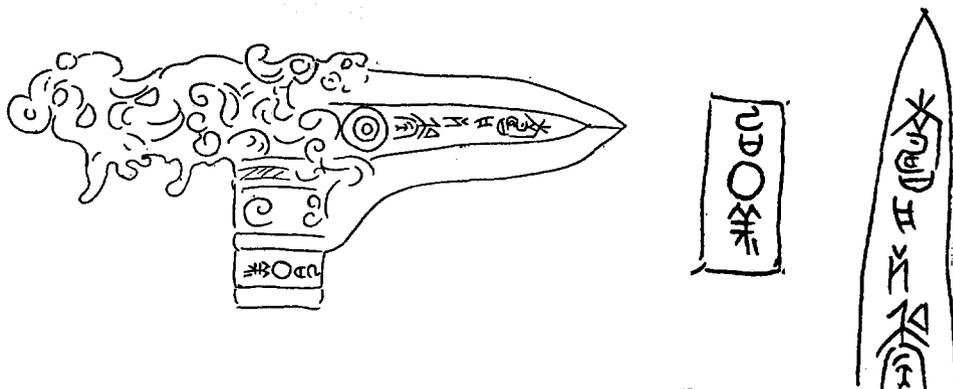
背：乍〔作〕為元用。

版權為香港中文大學
中國文化研究所所有
未經批准 不得翻印

版權為香港中文大學
中國文化研究所所有
未經批准 不得翻印



版權為香港中文大學
中國文化研究所所有
未經批准 不得翻印



版權為香港中文大學
中國文化研究所所有
未經批准 不得翻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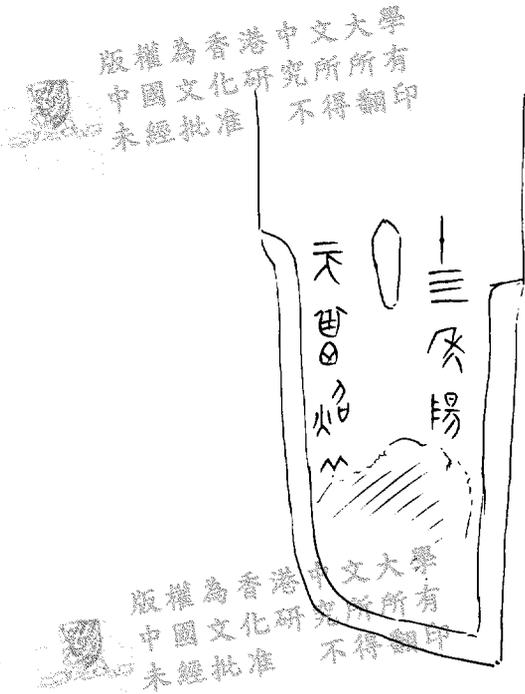
21. 壬午吉日戈 (17字)

釋文：正：壬午吉日，乍〔作〕為王用□； 鋈：□君

背：壽女〔汝〕，□虞〔吾〕； 鋈：台〔以〕兼〔永〕。

版權為香港中文大學
中國文化研究所所有
未經批准 不得翻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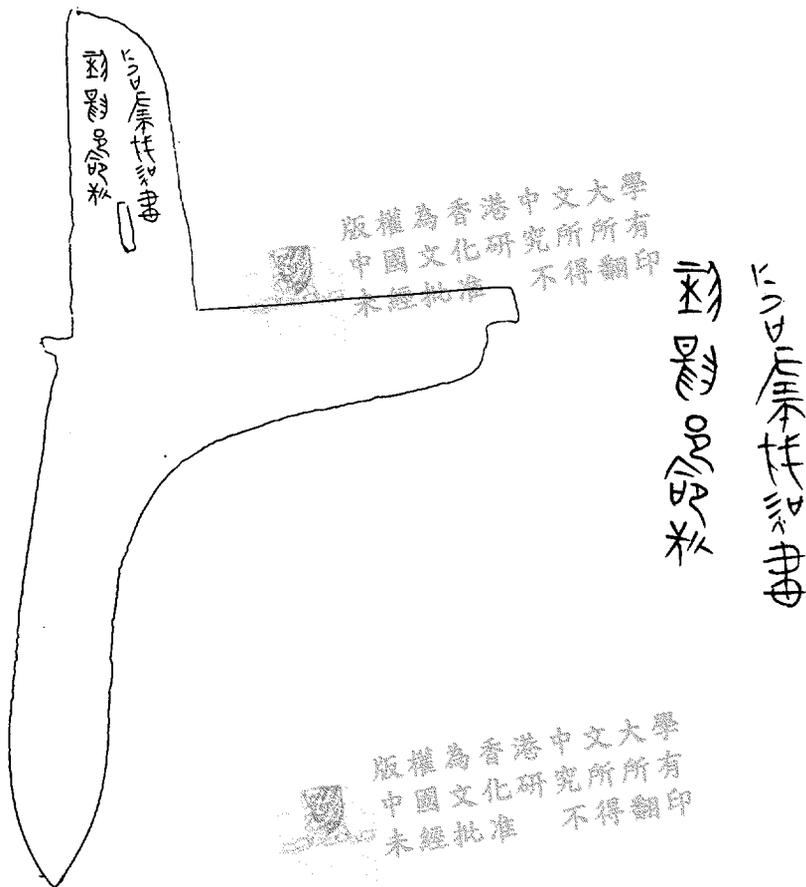
版權為香港中文大學
中國文化研究所所有
未經批准 不得翻印



22. 十四年戈 (存7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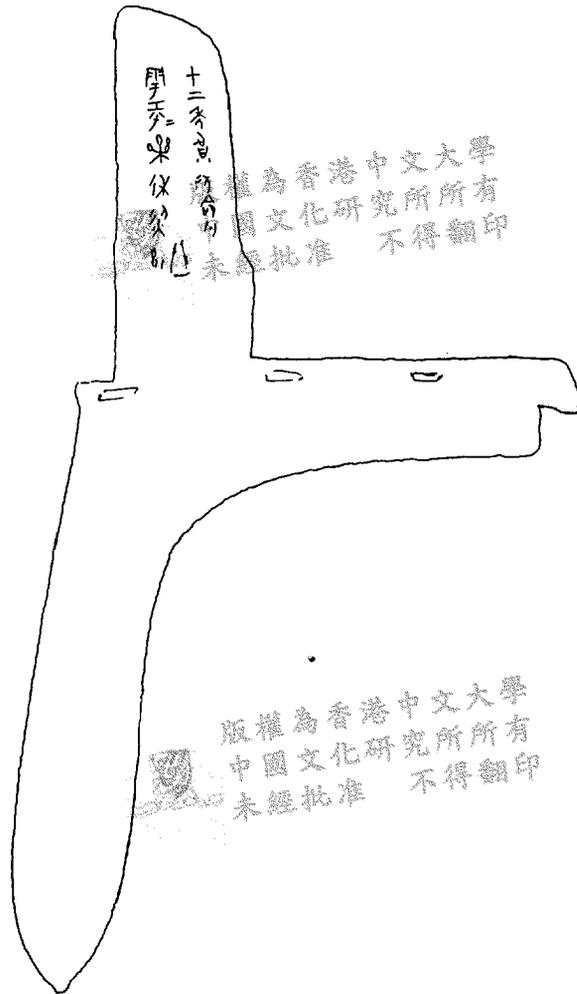
釋文：十四年，陽…… 師[師]治……

版權為香港中文大學
中國文化研究所所有
未經批准 不得翻印



23. □陽邑令戈 (存10字)。
釋文：□陽邑命〔令〕……
……左工 帀〔師〕成 冶畫。

版權為香港中文大學
中國文化研究所所有
未經批准 不得翻印
張光裕 吳振武



十二年
陽命
樂休冶

24. 十二年口陽令戈 (14字)

釋文：十二年，口陽命〔令〕口

寧工币〔師〕樂休冶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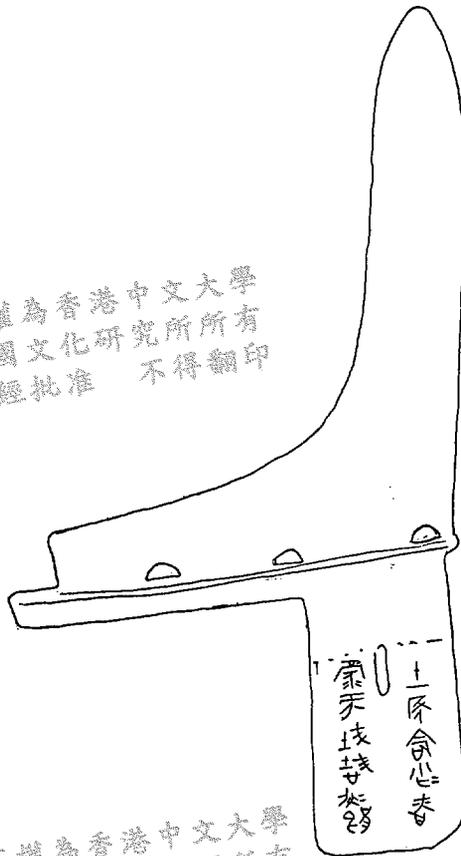
版權為香港中文大學
中國文化研究所所有
未經批准 不得翻印

版權為香港中文大學
中國文化研究所所有
未經批准 不得翻印

彙天戈
上
令
少
曲
慎
彙
工
師

上
令
少
曲
慎
彙
工
師

版權為香港中文大學
中國文化研究所所有
未經批准 不得翻印



版權為香港中文大學
中國文化研究所所有
未經批准 不得翻印

25. 令少曲慎彙戈 (14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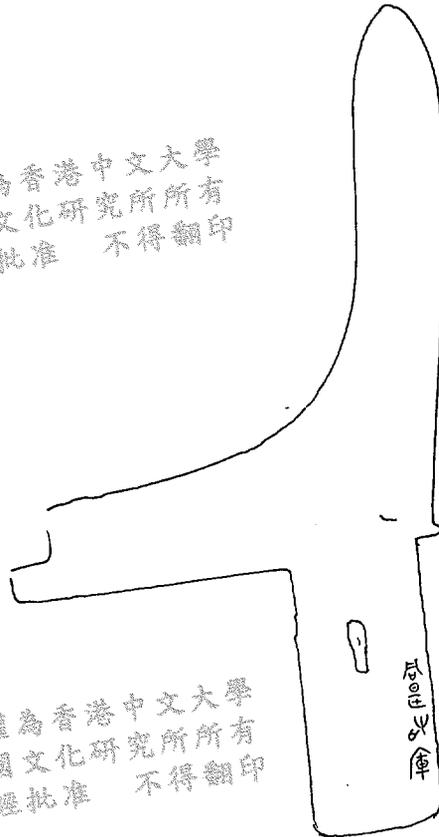
釋文：十一年，命〔令〕少曲慎
彙工師〔師〕□□冶鵬。

版權為香港中文大學
中國文化研究所所有
未經批准 不得翻印

版權為香港中文大學
中國文化研究所所有
未經批准 不得翻印

版權為香港中文大學
中國文化研究所所有
未經批准 不得翻印

銅
鞮
右
庫
戈



版權為香港中文大學
中國文化研究所所有
未經批准 不得翻印

26. 銅鞮右庫戈 (4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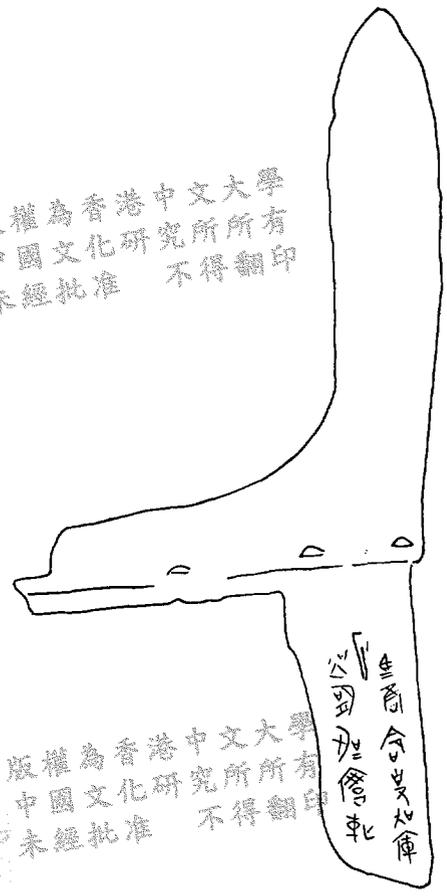
釋文：同〔銅〕是〔鞮〕右庫。

版權為香港中文大學
中國文化研究所所有
未經批准 不得翻印

版權為香港中文大學
中國文化研究所所有
未經批准 不得翻印

馬離命
令事庫
治序

版權為香港中文大學
中國文化研究所所有
未經批准 不得翻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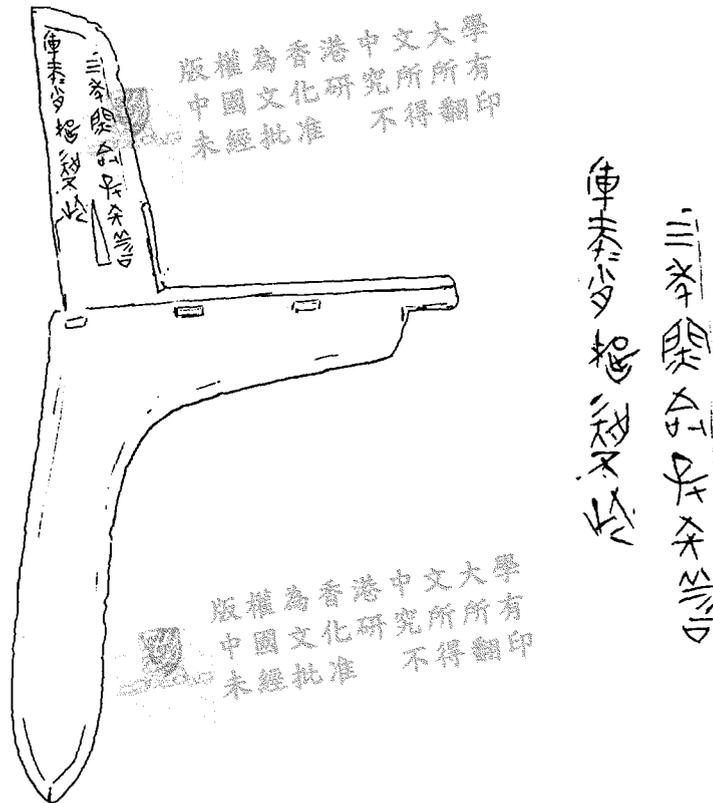
版權為香港中文大學
中國文化研究所所有
未經批准 不得翻印

27. 馬離命戈 (存10字)

釋文：……馬離命〔令〕事□庫
……□治序□。

版權為香港中文大學
中國文化研究所所有
未經批准 不得翻印

版權為香港中文大學
中國文化研究所所有
未經批准 不得翻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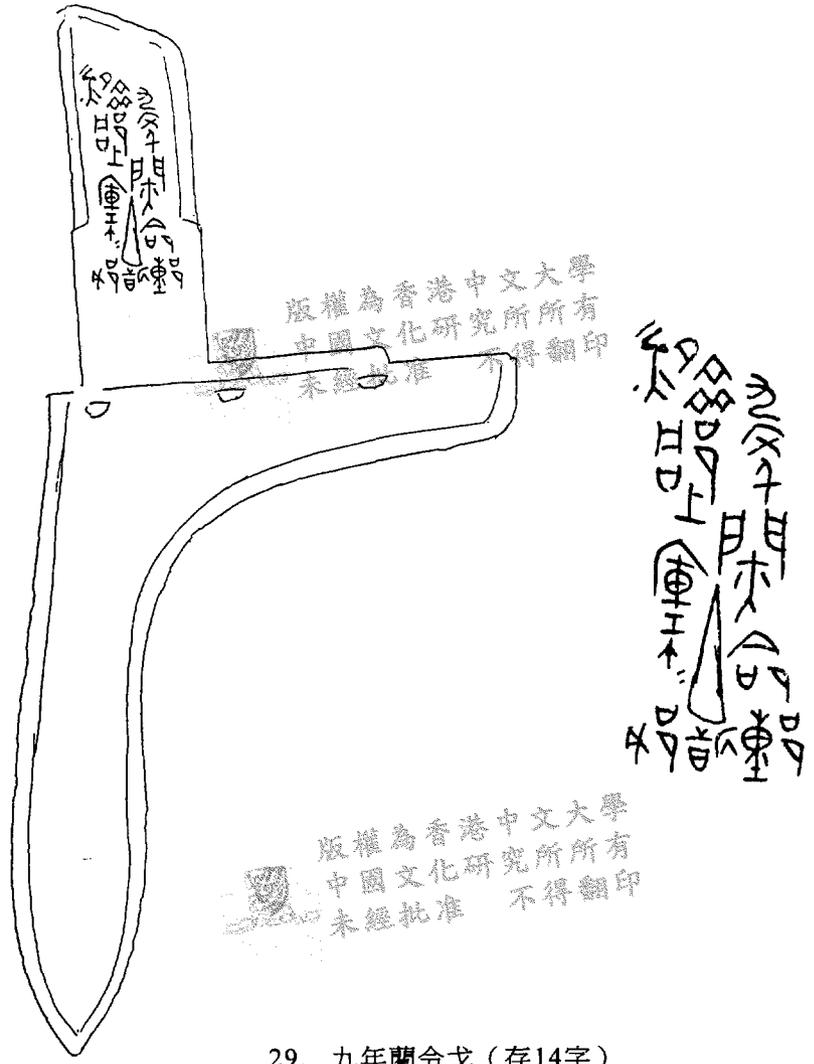
28. 三年閩令戈 (存14字)

釋文：三年，閩〔閩〕命〔令〕孫長善□

庫工師〔師〕肖〔趙〕楊治……

版權為香港中文大學
中國文化研究所所有
未經批准 不得翻印

版權為香港中文大學
中國文化研究所所有
未經批准 不得翻印



版權為香港中文大學
中國文化研究所所有
未經批准 不得翻印

版權為香港中文大學
中國文化研究所所有
未經批准 不得翻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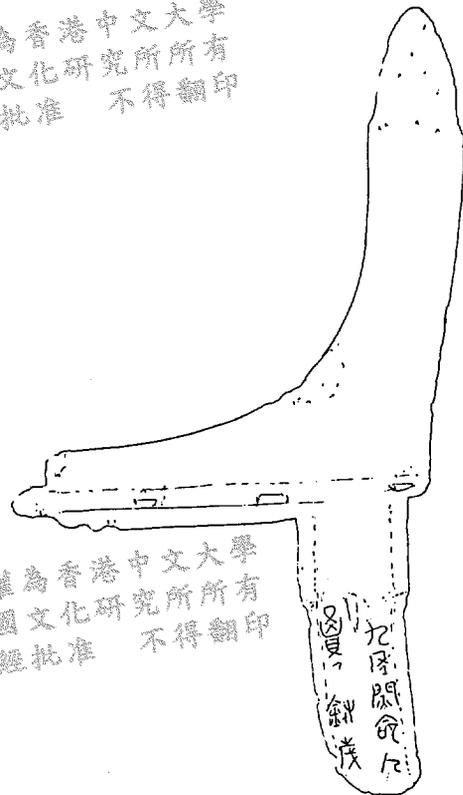
29. 九年闡令戈 (存14字)
釋文：九年，闡〔闡〕命〔令〕鄭師
上庫工币〔師〕新冶同鄭。

版權為香港中文大學
中國文化研究所所有
未經批准 不得翻印

版權為香港中文大學
中國文化研究所所有
未經批准 不得翻印

版權為香港中文大學
中國文化研究所所有
未經批准 不得翻印

圖
夏
鈕
茂
九
年
閩
命
令



版權為香港中文大學
中國文化研究所所有
未經批准 不得翻印

30. □九年閩令戈 (存7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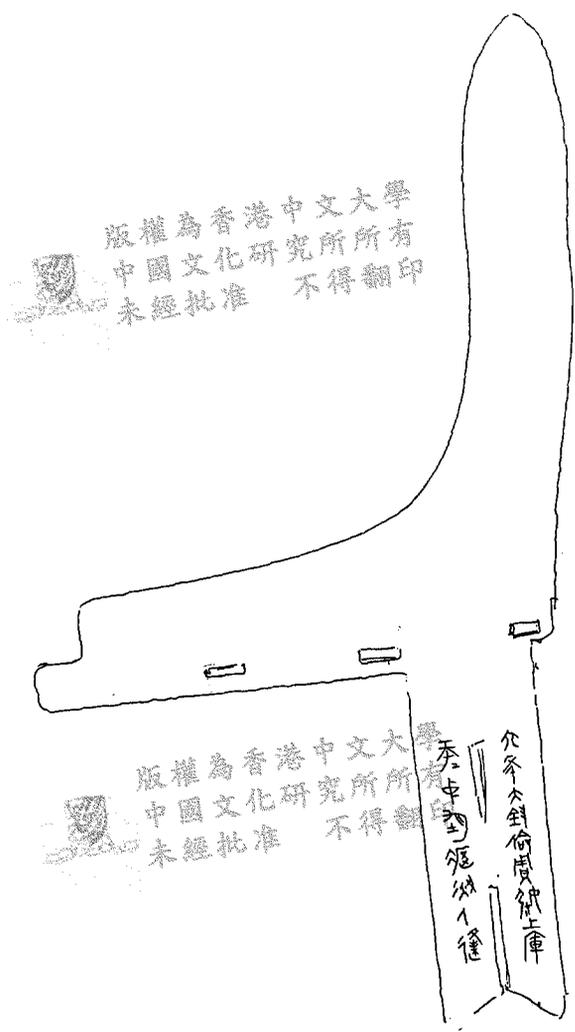
釋文：□九年，閩[蘭]命[令]……

買□釘[鑄]族[戟]。

版權為香港中文大學
中國文化研究所所有
未經批准 不得翻印

版權為香港中文大學
中國文化研究所所有
未經批准 不得翻印

季車均短似一徑
介季大斜倫貴紳上庫



31. 大陰令戈 (17字)

釋文：六年，大陰〔陰〕倫〔令〕賈弩上庫
工币〔師〕中均〔軍〕疾〔痛〕治大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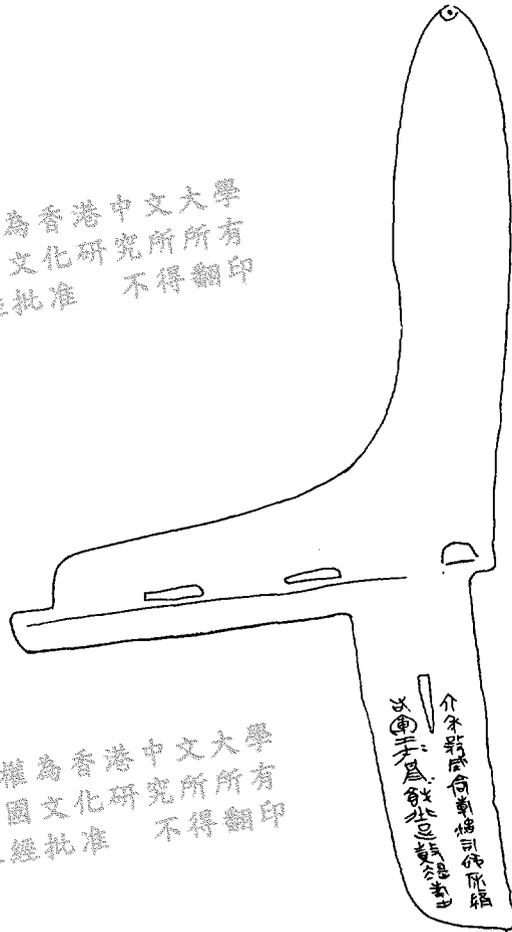
版權為香港中文大學
中國文化研究所所有
未經批准 不得翻印

版權為香港中文大學
中國文化研究所所有
未經批准 不得翻印

張光裕 吳振武

介休新威商車場司錢所編
以軍手為錢造長

版權為香港中文大學
中國文化研究所所有
未經批准 不得翻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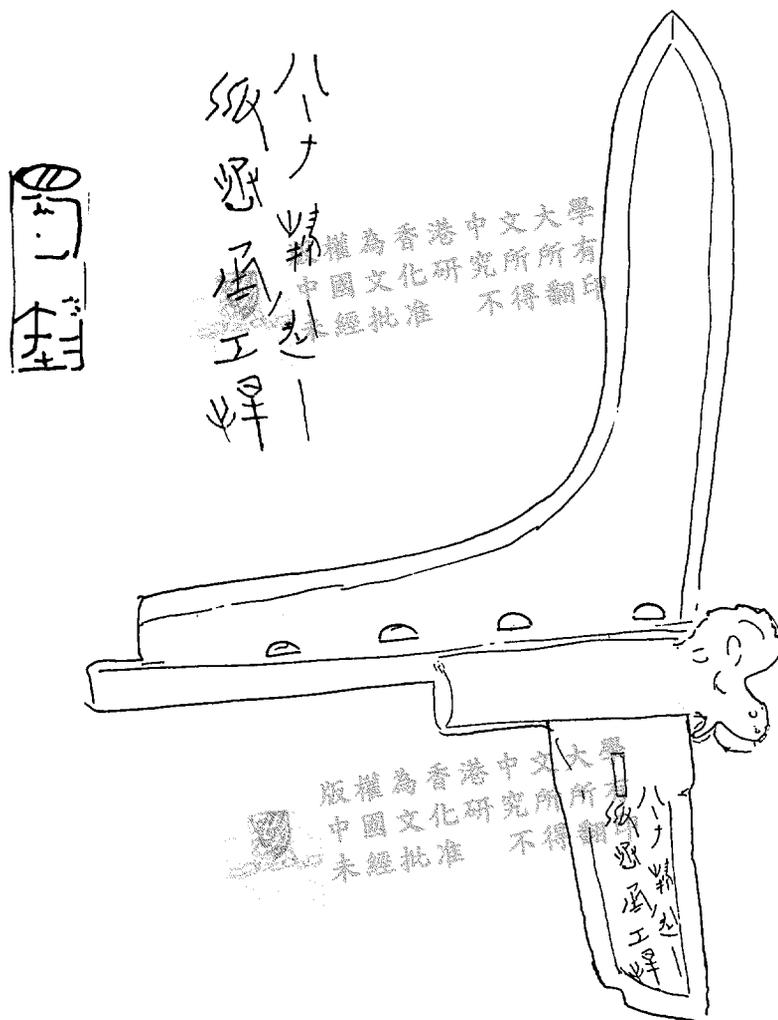


版權為香港中文大學
中國文化研究所所有
未經批准 不得翻印

32. 襄城令戈 (24字)

釋文：六年，釁〔襄〕城倫〔令〕軛〔韓〕浩司寇〔寇〕厓維
右軍〔庫〕工币〔師〕甘〔邯〕丹〔鄆〕錢〔養〕
冶疋鼓〔造〕緜〔長〕旂〔戟〕刃。

版權為香港中文大學
中國文化研究所所有
未經批准 不得翻印



33. 八年丞甬戈 (12字)

釋文：正：八年，□□□□丞甬工悍

背：蜀□。

版權為香港中文大學
中國文化研究所所有
未經批准 不得翻印



34. 十三年上郡守戈 (17字)

釋文：十三年，上郡守
壽造，漆〔漆〕垣工師
乘工更長矜。

版權為香港中文大學
中國文化研究所所有
未經批准 不得翻印

版權為香港中文大學
中國文化研究所所有
未經批准 不得翻印

庫 人 工 去 山
和 香 丞 承 半
廿 四 年 戈

版權為香港中文大學
中國文化研究所所有
未經批准 不得翻印

山 山
霞 明

版權為香港中文大學
中國文化研究所所有
未經批准 不得翻印

35. 廿四年戈 (14字)

釋文：正：廿四年，□□□丞□庫□工□

背：霞明。

版權為香港中文大學
中國文化研究所所有
未經批准 不得翻印

版權為香港中文大學
中國文化研究所所有
未經批准 不得翻印



36. 五十年詔事戈 (11字)

釋文：正：五十年，詔事宕丞穆工中

背：冀

版權為香港中文大學
中國文化研究所所有
未經批准 不得翻印

On Thirty-six Ancient Weapons Found by Wu-ling in Recent Years

(A Summary)

Cheung Kwong-yue Wu Zhen-wu

In recent years, the authors have come across a hundred or so bronze weapons that bear inscriptions. Although these pieces are now in different collections around the world, copies or rubbings of these inscriptions have been kept, and are available for scholars who wish to study them. In this article thirty-six items have been chosen and are accompanied by annotations. Where previously unknown or new words appear, interpretation is given which we hope will stimulate further study.

版權為香港中文大學
中國文化研究所所有
未經批准 不得翻印

版權為香港中文大學
中國文化研究所所有
未經批准 不得翻印

版權為香港中文大學
中國文化研究所所有
未經批准 不得翻印